

與政制發展專責小組會面人士/團體
對《基本法》有關原則及法律程序問題的意見

A. 原則問題

原則問題	雷鼎鳴教授意見
<p>A1. 香港的政治體制發展如何能符合《基本法》中有關中央與特區關係的條文中的原則：</p> <p>(1) 香港是中國不可分離的部分(見《基本法》第一條)？</p> <p>(2) 香港特區直轄於中央人民政府(見《基本法》第十二條)？</p> <p>(3) 行政長官由中央人民政府任命，既對中央人民政府負責，又對香港特區負責(見《基本法》第四十三及四十五條)？</p>	
<p>A2. 就「實際情況」和「循序漸進」兩個原則，你認為：</p> <p>(1) 「實際情況」應包含什麼？</p> <p>(2) 「循序漸進」應如何理解？</p>	

原則問題	雷鼎鳴教授意見
<p>A3. 根據姬鵬飛主任在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八日的說明，你認為香港的政治體制發展如何才能：</p> <p>(1) 「兼顧社會各階層的利益」？</p> <p>(2) 「有利於資本主義經濟的發展」？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今年九月立法會將會有 30 席位由普選產生。由於特區政府處於弱勢，到時可能需要與議員或政客作很多妥協或加派福利，以獲取後者對政府政策的支持，工商界可能會有憂慮。工商界或會組織起來，只要有足夠時間，不同階層和界別便會各自組織參政，政治也會取得平衡，便可有普選基礎。• 同意有一個清晰的時間表，但普選步伐不能拖延太長。• 雷鼎鳴教授建議參閱其三篇文章：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「普選催生福利主義」，刊於《東週刊》，2004 年 2 月 18 日2. 「2012 年普選特首」，刊於《東週刊》，2004 年 3 月 3 日3. 「香港缺少治港人才」，刊於《東週刊》，2004 年 3 月 10 日